

第一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情况说明

(一) 本部门性质、职责等情况

北京市丰台区园林绿化局为丰台区行政单位，主要职能为：

1. 负责本区园林绿化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贯彻落实国家及北京市关于园林绿化及其生态保护修复方面的法规、规章和政策；拟订园林绿化发展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

2. 组织本区园林绿化生态保护修复、城乡绿化美化和植树造林工作；组织实施园林绿化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组织、指导公益林的建设、保护和管理；组织、协调和指导防沙治沙和以植树种草等生物措施为主的防治水土流失工作。

3. 负责森林、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编制森林采伐限额并监督执行；负责林地管理，拟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拟订湿地保护规划和相关标准并组织实施；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组织指导林木、绿地、草地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和预测预报。

4. 负责公园的行业管理；组织编制公园发展规划，监督、指导公园的建设和管理；负责地质公园、水利风

景区、水生野生动物自然保护区等管理；负责郊野公园的建设和管理工作。

5. 拟订本区林业产业发展规划；负责林果、花卉、林业苗木种子等行业管理；负责林木、绿地等有害生物的监测、检疫和防治。

6. 依法负责本区园林绿化行政执法工作。负责森林公安工作，管理森林公安队伍，查处破坏森林资源的案件。负责园林绿化的普法教育和宣传工作。

7. 负责落实本区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森林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防火宣传教育等工作。组织指导国有林场开展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防火工作。必要时，可以提请区应急管理局，以本区相关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8. 负责丰台区全民义务植树活动的宣传发动、组织协调、监督检查和评比表彰工作；组织、协调重大活动的绿化美化及环境布置工作；承担北京市丰台区绿化委员会的具体工作。

9.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北京市丰台区园林绿化局下属二级预算单位：北京市丰台区公园管理中心、北京市丰台区园林绿化服务中心、北京市丰台区园林绿化局林业工作站。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收入预算 74609.91 万元，比 2025 年年初预算数 68449.75 万元增加 6160.16 万元，增长 9.00%，主要原因是市级资金、新增项目资金较去年增加。

(一) 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60267.08 万元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1564.61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8702.48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万元。

(二) 本年其他资金收入 0.00 万元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00 万元。
6.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8.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万元。
9. 其他收入 0.00 万元。

(三) 上年结转结余 14342.82 万元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支出预算 74609.91 万元，比 2025 年年初预算数 68449.75 万元增加 6160.16 万元，增长 9.00%，主要原因是市级资金、新增项目资金较去年增加。

(一) 基本支出。基本支出预算 16478.26 万元，占本年支出预算 22.09%，比 2025 年年初预算数 16285.98 万元增加 192.28 万元，增长 1.18%。

(二) 项目支出。项目支出预算 58131.64 万元，比 2025 年年初预算数 52163.78 万元增加 5967.86 万元，增长

11.44%。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116.86万元，比2025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年初预算增加36.76万元，增长45.89%，主要原因：新增公务用车购置经费预算。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用。2026年预算数0.00万元。

（二）公务接待费。2026年预算数0.00万元。

（三）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6年预算数116.86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36.76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80.10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购置及公务用车的日常维护。

五、其他情况说明

（一）政府采购预算说明

2026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6431.8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6431.88万元。

（二）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26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257.83万元。

（三）重点行政事业性收费情况说明

2026年本部门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名称：森林植被恢复费，收费依据：京财农【2016】2526号，执收主体：区园林绿化局，收费部门：区税务局，收费标准：见附件，收入预计5000万元。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说明

2026年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预算。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2025年底，本单位共有车辆37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7台。

六、名词解释

一般公共预算：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指本部门当年部门预算中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预算数。

第二部分 2026年度部门预算报表

附件：北京市丰台区园林绿化局（汇总）2026年度部门预算报表